

# 金融工作简报

绿色金改工作专刊（一）

湖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1年7月14日

## 本期要目

### ●金融机构

- 安吉农商银行建成发布全国地方法人银行首家“碳中和”网点.....2
- 长兴农商银行在全国首创碳效贷款模式.....4
- 德清农商银行在全省首推 GEP 绿色金融贷 构建绿色经济新篇章.....5
- 宁波银行湖州分行获批宁波银行系统首家绿色金融工作试点分行.....7

### ●他山之石

- 广东首单碳汇保险落地，碳普惠助力“双碳”新时代.....8
- 湖北发放首笔 900 万元森林碳汇质押贷款 以碳交易收益作为还款来源 12

## ● 金融机构

# 安吉农商银行建成发布全国地方法人银行 首家“碳中和”网点

6月23日，位于“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诞生地的安吉农商银行天荒坪绿色支行正式揭牌，该支行是响应国家“碳中和”目标，根据湖州银保监分局《银行业“28·58”碳达峰与碳中和远景规划》和《区域性“碳中和”银行建设指南》正式建成的全国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首家“碳中和”试点支行。该行在湖州银保监分局、人行湖州中支的大力指导下，在湖州市金融办的大力支持下，主动创新、积极作为，为推进“碳中和”建设工作开了好局。

### 一、聚焦低碳节能，打造“碳中和”网点

围绕“碳中和”银行创新思路，天荒坪支行采取技术上可行、经济上合理的方法，量身定制“双碳”智慧楼宇改造方案。根据支行当前能耗分布、用能占比及网点地理位置等综合因素分析，设立屋顶光伏站点，通过光伏发电系统、智慧发电路灯、全电厨房、新能源车充电桩的建设，以及空调设备和照明设备的节能改造，实现所有用电设备“零碳排”。经第三方公司盘查，该行2020年度用电、用燃气碳排放量为46772千克，改造后该项实际碳排放量降低至38155千克，而屋顶光伏发电量将达到72900Kwh，将减少碳排放量38243千克，外购能源碳排碳中和率达到100%。

### 二、推进低碳办公，树立“碳中和”共识

该行大力推行“低碳金融”理念，转变粗放式管理模式，以“节能降耗”为中心，制定一系列完整的低碳运营方案，在绿色低碳理念培植、

“零碳会议”、低碳文化建设、低碳出行、绿色办公、垃圾分类、绿色采购、日常节能等方面精准发力，全面开展机构日常低碳运营。天荒坪支行结合水电费、用纸、耗材、垃圾分类等维度分析、评价绿色低碳运营及办公情况，综合员工通勤和差旅现状，建立机构与员工的“碳账户”，记录机构与员工日常的低碳绿色足迹，配套总行“碳绩效”考核机制，形成全员“碳中和”发展共识。

### **三、建设宣教中心，普及“碳中和”理念**

作为“碳中和”试点支行，除了实现机构自身运营的碳中和以外，引导客户群众开展低碳生活与生产也是职责所在。天荒坪支行在网点大厅配套建设“碳中和”宣教中心，通过生动形象的手法面向普惠对象普及“碳中和”理念。宣教中心以培育绿色低碳发展为导向，以低碳节能的建设材料和建设手法作为主路线，将环境保护、生态效益、节能减排的绿色低碳发展观植入到农户、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等群体，在为他们提供的普惠金融服务凸显绿色低碳。

### **四、规划实施路线，构建“碳中和”银行**

天荒坪支行作为安吉农商银行“碳中和”网点的样板已初步形成，下阶段该行将按照湖州银保监分局“碳中和”银行建设指南要求，以点带面、逐步向全辖其他 42 个网点推广，同时不断创新低碳产品助力企业低碳转型。该行将力争于 2025 年实现自身运营碳达峰，2030 年实现自身运营的碳中和，2055 年实现包括投融资业务在内的全面碳中和，为全国“碳中和”目标的实现贡献金融机构的力量，打造名副其实的“绿色普惠标杆行”！（安吉农商银行）

## 长兴农商银行在全国首创碳效贷款模式

近日，长兴县的浙江志鑫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收到了长兴农商银行发放的碳效贷款 1345 万元。企业负责人丁志农说，“贷款将用于绿色技改，完成后预计单位产值碳排放量下降近 10%。”长兴农商银行副行长罗杰说，“该企业凭借‘能源碳效码’3 级等级获得了该笔贷款，码上等级体现了企业减排成效，单位产值碳排放量越低，授信越高。”

据悉，今年初湖州依托国网湖州供电公司设立能源数据中心，将中心监测所得的碳排数据制成“能源碳效码”，随后在长兴县试点运行碳效贷款模式。长兴农商银行紧抓试点契机，创新推出“能源碳效贷”贷款产品，给予纳入长兴县“能源碳效码”管理的企业差异化融资授信。同时，该行对碳排低的 1 至 3 级企业实施碳效阶梯利率；对碳排高的 4 至 5 级企业，贷款将定向用于专项设备升级等节能改造项目。“志鑫纺织”就是该类贷款的首笔获得者。据介绍，这一推动碳效融资的做法在全国属首创。该贷款业务开通半月以来，该行已收到申请 200 余笔。根据能源碳效测算和金融杠杆作用判断，该行预计助力长兴县今年单位产值碳排放量下降 5%左右。

长兴农商银行“能源碳效贷”用“看得见的手”和“看不见的手”来引导企业成为“环境友好型企业”，是生态治理中一项环节性、项目性的创新，具有一定的推广意义。截至 6 月末，该行已发放“能源碳效贷”120 笔、7.84 亿元。（长兴农商银行）

# 德清农商银行在全省首推 GEP 绿色金融贷 构建绿色经济新篇章

“没想到现在生态价值还能够转化成为金融价值！太感谢德清农商银行的金融支持了！”水木莫干山都市农业综合体项目负责人激动地说道。该项目采用“农产品全链条数字化”模式实现的 GEP 总量达到 1439 万元，比运营初期增长 1301 万元。德清县在全省率先推出了 GEP 绿色金融贷，依托 GEP 核算决策支持系统，聚焦绿色金融支持“绿水青山”转化“金山银山”和“碳达峰、碳中和”重点领域，以 GEP 核算科学量化生态价值实现金融场景应用，拓展绿色金融支持生态价值转化实现途径。

## 一、拓宽“场景”：打通生态价值向金融价值转化渠道

在生态价值转化应用前进道路上，德清农商银行创新推出以 GEP 核算为基础的 GEP 绿色金融贷、“绿币公益贷”等。通过科学量化评估项目生态效益，以项目生态价值为重要授信参考依据，向发展绿色低碳经济的企业、个体工商户、企业主提供绿色金融增信支持。

## 二、意识“觉醒”：实现绿水青山量化成为有形补偿

2019 年，德清联合中科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建成中国首个县域 GEP 核算决策支持系统。从 GEP 系统的建设，到以 GEP 核算科学量化生态价值，再到实现多场景应用，德清农商银行联合县金融办推出基于单个项目生态价值评估的 GEP 绿色金融贷，通过科学量化评估项目生态效益，为项目主体提供绿色金融增信支持，将无形的生态信用转化为群众和企业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的有形价值。

### 三、数字“赋能”：聚焦生态绿币与绿色金融发展相结合

德清农商银行作为地方金融供给主力军，将 GEP 应用场景与“绿贷通”、“绿币公益贷”系统等服务端口业务贯通、流程衔接，为民众提供参与 GEP 绿色金融贷的有效途径。将绿币及益币纳入“数字乡村一张图”管理，建立“兑换点+加盟商”模式，实现数据共享交互的数字化管理。2020 年，共计为民众兑换“生态绿币”11.23 万枚。GEP 绿色金融贷，正让每一棵树木、每一寸土地的生态价值变得“肉眼可见”，进而实现规划布局更协调、考核决策更精准、价值转化更可用。

目前，GEP 绿色贷信贷产品已上线湖州市绿色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累计为 5 个生态项目主体授信贷款 5880 万元，目前已发放贷款 980 万元，项目对应生态价值达到 1785.12 万元。作为全省首创的生态金融改革成果，GEP 绿色金融贷产品获得了王纲市长批示肯定，并获浙江日报、湖州日报等媒体报道。（德清农商银行）

## 宁波银行湖州分行获批宁波银行系统 首家绿色金融工作试点分行

近日，宁波银行湖州分行取得总行批复，正式成为系统内首家绿色金融工作试点分行，开启了宁波银行湖州分行绿色金融业务发展的新篇章。

为有效助力试点行绿色金融战略实施，宁波银行总行制定了相关支持政策：同意分行增设绿色金融部，专门负责推进各项绿金管理工作的开展；对于符合绿色信贷标准的贷款，给予专项表内额度支持；对于分行主承的绿色债券、碳中和债券，在额度及投资价格上给予一定优惠支持；对符合绿色信贷的项目，开设绿色通道给予优先审批等。

此次试点行获批，体现了宁波银行在畅通绿色投融资体系、创新绿色金融服务模式上的积极探索。作为宁波银行系统内首家绿色金融试点分行，宁波银行湖州分行将以此为契机，秉承“扎根本土、融入主流、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的根本宗旨，立足湖州，服务当地，积极探索差异化的绿色发展道路，助力湖州区域经济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

（宁波银行湖州分行）

## ●他山之石

### 广东首单碳汇保险落地，碳普惠助力“双碳”新时代

6月30日，广东首单林业碳汇价值综合保险创新业务成功在云浮落地。本次碳汇价值综合保险创新业务，是由人保财险广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人保”）基于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广碳所”）出具的林木碳汇价值认定结论，为云浮市国有大云雾林场（以下简称“大云雾林场”）碳汇造林项目提供112万元的风险保障。

在党中央碳达峰、碳中和（以下简称“双碳目标”）战略布局的指导下，广碳所发挥国企担当，与广东省林业调查规划院共同发挥公益服务职能，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群众办实事，与广东人保一道积极推动本次碳汇价值综合保险创新业务的落地。

#### 一、碳汇价值保险践行“两山理论”，助力大云雾森林保护

随着全球气候变化问题凸显，极端气候灾害事件成为森林损毁事故的主要风险，森林碳汇功能面临着高温、干旱、冰雪等极端气候的重大威胁。大云雾林场作为集商品林、生态公益林、林工商于一体的综合性林场，是多种国家保护动植物的栖息地，现有森林面积3639.1公顷，森林覆盖率95.7%，吸收和固定二氧化碳功能显著，碳汇资源丰富。为保护大云雾林场森林碳汇资源，体现大云雾林场森林管护和经营对生态保护的作用，在广东省林业调查规划院的指导下，广东人保联合广碳所为大云雾林场设计了林业碳汇价值综合保险方案，将林木价值、碳汇、生态效益有机结合在一起，为大云雾林场的林木价值、碳汇价值与生态功能提供风险保障。

在本次广东首单林业碳汇价值保险保单业务的落地中，为解决碳汇价值确定难的问题，广碳所充分发挥广东碳交易权威定价平台和国有企业先锋角色，主动与主管部门、广东省林业调查规划院的林业行业专家进行沟通。在内部进行多轮论证和与广东人保讨论后，结合大云雾林场的实际情况，提出将广东省碳普惠制林业碳汇方法学与本次项目有机结合在一起，充分利用方法学的科学性来核定此次大云雾林场投保造林项目的碳汇量，这不仅是广东、也是全国范围内首次将农业科技与碳普惠方法学相结合，来促进保险业务支持“双碳目标”。

广碳所还创新性地提出将碳汇造林项目的其他生态效益（如水土保持、水源涵养、放氧功能、净化空气）以调节系数的形式体现在碳汇最终价值的核定方法中，有效地将林木经济价值与碳汇价值、生态价值进行结合，是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创新举措，受到广东人保和客户的一致认可。本次碳汇价值综合保险是将党的政策理念与碳达峰碳中和首次有机融合在一起的积极创新探索。

## 二、碳普惠成效明显，助力“双碳目标”新时代

2020年9月22日，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强调，中国将力争于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今年两会，“碳达峰”“碳中和”被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走入公众视野。广东作为我国改革开放先行之地，积极践行“两山理论”，在2015年以广东碳市场为基础，创新性提出碳普惠制，建立起为中小微企业、社区家庭和个人的节能减碳行为进行具体量化和赋予一定价值，并建立起以商业激励、政策鼓励和核证减排量交易相结合的正向引导机制，以期通过提高全社会节能减碳领域的意识，支撑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稳步开展。

自广东碳普惠制实施以来，在盘活自然资源资产、助力粤东西北乡村振兴、形成良好示范效应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在盘活自然资源资产方面，广东碳市场以广东省碳普惠机制为抓手，在不影响自然资源正常保护的前提下，将自然资源产生的减碳生态效益作为补充机制纳入到碳市场体系，依托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体系将其转换为经济效益，兑现了森林生态系统的生态价值。在助力粤东西北乡村振兴方面，坚持乡村振兴与生态保护并重，在加大乡村地区生态保护力度的同时，依托碳普惠制开展碳普惠项目开发和核算，逐步向欠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革命老区和原中央苏区等倾斜，全面开展碳普惠制核证减排量交易，有效助力了重点地区乡村振兴。在形成良好示范效应方面，广州市花都区公益林碳普惠项目成为 2020 年广东省唯一入选国家自然资源部第二批“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十大典型案例在全国复制推广。韶关市多个林业碳普惠项目为村民带来的经济效益显著，受到社会媒体广泛关注。碳普惠制作为一种创新机制，早已成为广东省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中的重要抓手之一，也成为全国多个省市推广的政策。有效助力了“双碳”新时代。

### **三、国企在行动，党建与业务创新融合**

广碳所作为广东省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下的重要碳资产定价平台，牢牢把握党和国家的双碳政策目标，将党建与业务有机结合，组织业务骨干，先后前往韶关、惠州、清远、梅州等地市原省定贫困村进行了实地走访、考察，调研当地林业资源，为项目提供专业意见和协助支持，积极推动碳普惠与扶贫、乡村振兴、生态保护工作的有效结合，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碳普惠+”业务线条，为碳普惠发挥更大影响力作出了有力支撑，使党的政策理念与广碳所一线业务创新融合。

截至目前，在广东省生态环境厅的指导下，广碳所陆续协助广东省广州市花都梯面林场、河源市国有桂山林场、广东省新丰江林场、韶关市、清远市、英德市、肇庆市、梅州市等地依托自身丰富的森林资源成功开展了碳普惠核证减排量交易，协助广东省内原贫困村、苏区老区、民族地区产生的减排量约 118.40 万吨，为原省定贫困村、苏区老区、民族地区带来的直接经济收益约 2466.66 万元。

本次碳汇价值综合保险业务中，广碳所将碳普惠制林业碳汇方法学应用在金融活动中，是“碳普惠+”的又一次创新举措，对于金融支持广东森林资源培育、增强森林生态系统固碳能力有积极的创新意义，有力地体现了大云雾林场林业固碳能力提升成本、损耗成本以及碳排放权交易价值。在“双碳”新时代中，广碳所将继续发挥国企先锋作用，积极践行“两山理论”，开拓创新，为广东省率先碳达峰碳中和贡献力量，为国家“双碳目标”发展提供经验。

## 湖北发放首笔 900 万元森林碳汇质押贷款 以碳交易收益 作为还款来源

凭借植树造林未来可实现的碳汇收益权，就能从银行获得贷款。6月29日，湖北鑫榄源油橄榄科技有限公司获得农业银行十堰分行发放的“碳林贷”900万元，这也是湖北省首笔森林碳汇收益权质押贷款。

“没想到育苗、种树就可以获得优惠贷款，这笔资金帮我们公司解决了油橄榄基地的资金投入问题。”鑫榄源公司董事长朱瑾艳说。该公司位于十堰市郧阳区，是一家集油橄榄种植、加工、销售、旅游于一体的省级林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目前已建成油橄榄育苗及种植基地6000余亩。当日，在农行“碳林贷”暨乡村振兴重点金融产品推介会上，农行授予该公司综合授信额度3000万元，并发放全国农行系统首笔“碳林贷”900万元。

据介绍，“碳林贷”是为从事林木培育、种植或者管理的企业专门设计的创新信贷产品，以植树造林产生的碳汇收入作为还款来源，以预计可实现的森林碳汇收益权作为质押。森林碳汇，系指通过造林、再造林，或者优化经营和管理等林业活动，增加森林吸收二氧化碳的能力，而增加的二氧化碳吸收量在经过特定程序认证后，可以在碳市场出售，从而获得相应的收益。

“‘碳林贷’作为乡村振兴重点金融产品，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农行湖北省分行有关负责人介绍，“碳林贷”的资金主要用于苗木购买、林地维护、灌溉设施建设等，将充分发挥森林的碳汇功能，助力乡村振兴和美丽湖北建设。



---

报：吴登芬常委，市委办，市人大办，市府办，市政协办，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发：市绿色金改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办领导，各处室，各区县金融办，各有关金融机构。

湖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综合处

2021年7月14日

---